



证券代码:000610 证券简称:西安旅游 公告编号:2020-47号

##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 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通知发出的时间和方式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0年11月18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11月20日(星期五)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9名,监事3名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议案的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拟出售原公司总部办公场所资产的议案》。  
内容详见2020年11月2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出售原公司总部办公场所资产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日

序号	补助项目	补助金额	获得补助主体	是否具有持续性	补助依据
1	稳岗补贴	3,680,099.13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是	《西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西安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西安市税务局 关于失业保险基金支持疫情防控稳定就业岗位有关问题的通知》(京发改[2020]5号)
2	旅游团组开发补贴	120,000.00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是	《陕西省文化和旅游厅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支持旅行社企业复工复产恢复发展的意见》(陕文旅发[2020]2号)
3	专精特新补贴	113,000.00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是	《陕西省文化和旅游厅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支持专精特新企业复工复产恢复发展的意见》(陕文旅发[2020]2号)
4	投入2019年旅游收入补贴	100,000.00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是	《陕西省文化和旅游厅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支持专精特新企业复工复产恢复发展的意见》(陕文旅发[2020]2号)
5	2019年度文旅项目奖励	110,000.00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是	《陕西省旅游服务质量提升计划实施方案》(陕旅函[2019]12号)
合计		4,123,099.1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政府补助资金已全部到账。  
二、补助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等相关规定,上述获得的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等相关规定,上述获得的政府补助 4,123,099.13元计入其他收益科目。  
3.补助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获得的政府补助计入 2020 年度损益,预计将对公司 2020 年度利润产生积极影响。  
四、备查文件  
1.有关补助的政府文件  
2.收款凭证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610 证券简称:西安旅游 公告编号:2020-48号

##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出售原公司总部办公场所 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盘活闲置存量资产,优化资源配置,拟出

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1月20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沈阳市和平区太原北街86号公司9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魏海军先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总体情况: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4名,代表股份191,606,727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0904%;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5名,代表股份77,717,27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6948%。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提供法律见证。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并表决了如下议案: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269,176,751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52%;147,7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48%;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本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投票情况:同意5,300股,反对147,700股,弃权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的3.4641%。  
2.《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269,176,751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52%;147,7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48%;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本项议案获得通过,李宏胜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投票情况:同意5,300股,反对147,700股,弃权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的3.4641%。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李群、侯阳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000715 证券简称:中兴商业 公告编号:ZXSY2020-58

## 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1月16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1月20日在公司9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其中,董事曹晋女士、刘董海先生、李宏胜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公司3名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魏海军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董事审议了《关于增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此项议案,同意增补李宏胜先生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补选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为:姚鑫海先生、梁杰女士、李宏胜先生,姚鑫海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000715 证券简称:中兴商业 公告编号:ZXSY2020-57

## 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1月20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1月20日9:15-9:25,9:

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3557 证券简称:起步股份 公告编号:2020-085

##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0年11月19日、11月20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香港起步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起步”)和实际控制人章利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的事项外,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0年11月19日、11月20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香港起步和实际控制人章利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香港起步和实际控制人章利民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价格向香港起步支付的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根据2020年9月15日香港起步与辛选投资、张晚双签署了《关于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2020年9月18日,辛选投资、张晚双分别向香港起步支付了10,000,000元的履约保证金。2020年11月18日,辛选投资向香港起步支付了剩余全部206,205,178.35元的股权转让款,张晚双剩余股权转让款206,205,178.35元预计将于2021年4月16日支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辛选投资已向香港起步支付完成了全部216,205,178.35元的股权转让价款,香港起步与辛选投资股权转让事项已履行完毕。  
(四)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2020年11月19日、11月20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同时

最近二个交易日成交量显著高于前期水平,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2020年11月19日、11月20日公司股票换手率分别为2.75%、8.43%,存在换手率较高的风险;2020年11月20日公司股票流动性溢率为64.88,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于2020年10月29日披露了《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0,486,470.63元,同比下降40.12%,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5,048,302.13元,同比下降56.13%,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控股股东质押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香港起步持有公司股份192,731,934股,占公司2020年11月19日收盘后495,982,700股总股本的38.86%,累计质押股份数量121,653,595股,占其持股总数的63.12%,占公司495,982,700股总股本的24.53%,占公司控股股东质押比例较高,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可转债溢价风险  
截至2020年11月20日收盘,公司可转债收盘价格为119.48元/张,纯溢价率较高,为40.10%,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郑重声明,除已公开披露的信息之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002921 证券简称:联诚精密 公告编号:2020-078

##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

股东上海艺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司股东上海艺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艺海创投”)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股份(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进行;通过证券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进行)。艺海创投计划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2,532,6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1658%。  
2.根据本次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司于2020年8月22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计划减持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60)。  
3.现艺海创投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公司于2020年11月20日收到股东艺海创投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告知函》,股东艺海创投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共减持公司股份3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3676%。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将上述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具体实施情况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1月20日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1月20日上午9:15至2020年11月2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现场参加并通过网络投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合计共 57人,代表股份298,607,382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1.0649%。  
其中:由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名,代表股份21,120,552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4899%;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55人,代表股份277,486,83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1.9755%。  
四、备查文件  
艺海创投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917 股票简称:广电传媒 公告编号:2020-49

##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二、会议的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1月20日(星期五)14:40  
2.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金鹰影视文化城圣爵菲斯大酒店城城三楼会议室  
3.表决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提供网络投票平台。  
4.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由公司董事、总经理王艳忠先生(代行董事长职务)主持。  
6.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1月20日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1月20日上午9:15至2020年11月2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现场参加并通过网络投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合计共 57人,代表股份298,607,382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1.0649%。  
其中:由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名,代表股份21,120,552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4899%;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55人,代表股份277,486,83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1.9755%。  
四、备查文件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列入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全部议案,并对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投票进行了单计票,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一:关于公司以部分有线网络股权出资参与设立中国广电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003012 证券简称:东鹏控股 公告编号:2020-011

##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 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9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分别于2020年10月23日、2020年11月1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近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2020年11月19日取得了清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一、营业执照记载的主要内容  
1.名称: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8005847345673  
3.注册资本:壹拾壹亿柒仟叁佰万人民币  
4.成立日期:2011年11月04日  
5.法定代表人:何新明  
6.法定经营范围:长期  
7.经营范围:生产(由下属公司生产)、销售、维修;陶瓷制品、水暖器材、卫浴产品、橱柜、木地板、家居用品、涂料、防水涂料、建筑材料、日用品;装卸服务;仓储;卫浴产品、陶瓷制品的研究、开发(涉网除外,涉及行业许可管理的,按国家规定办理);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仅限经营类电子交易);(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住所:清远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陶瓷工业园内  
二、备查文件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1月21日

售原办公场所南二环西段27号西安旅游大厦七层房产及辅助资产。  
2.本次交易将通过公开挂牌的方式交易,挂牌价格不低于资产评估值1,820.16万元。本次交易存在成功与否的风险,交易对象和最终交易价格尚无法确认,公司将在挂牌交易程序结束后,另行公告具体情况。  
3.公司于2020年11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参与表决9人,公司监事3人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与会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关于拟出售原公司总部办公场所资产的议案》。  
4.本次交易事项已取得上级国有资产管理部门《西安曲江新区国资委》批准。  
5.本次交易事项无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6.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标的资产概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原办公场所南二环西段27号西安旅游大厦七层房产及辅助资产(固定资产)。  
(1)西安旅游大厦七层房产  
该房产于2020年4月30日建成并投入使用,建筑面积1,434.80㎡。大厅铺地铺地面,木质及刷白墙面,石膏板吊顶;室内铺地毯地面,木质墙面,石膏板吊顶;铝合金窗,木门。建筑物的维修保养良好,设施设备使用正常;内部装修保养状况良好,室内各种设施设备使用正常。  
(2)辅助资产(地下车库)  
地下车库6个,为水泥抹灰地面,墙、顶乳胶漆剥落;车位维修保养状况良好。  
2.权属情况  
房产所有权人: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房产权属信息:西安市房权证碑林区字第1100104023-24-1-10701-1号,坐落在西安市碑林区南二环西段27号,建筑面积1,434.80平方米。  
公司本次拟出售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况,也不涉及诉讼、仲裁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3.审计情况  
审计机构: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是否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是  
审计基准日:2020年04月30日

资产名称	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资产净值	备注
办公楼	8,040,586.42	3,216,131.25	4,824,455.17	西安旅游大厦七层,共计1434.8㎡
第一次装修	1,794,442.45	1,704,720.33	89,722.12	
第二次装修	660,578.38	660,578.38		
地下车库	810,000.00	189,168.75	620,831.25	西安旅游大厦地下车库,共16个
合计	11,305,607.25	5,770,598.71	5,535,008.54	

审计结果:1.账面固定资产价值11,305,607.25元,截止2020年4月30日,该批固定资产已计提折旧5,770,598.71元,拟处置资产净值为5,535,008.54元。

4.评估情况  
评估机构:正衡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是否具备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是  
评估基准日:2020年04月30日  
评估结论:本项目评估人员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评估准则,本着独立、公正、科学、客观的原则,履行了资产评估法定的和必要的程序,采用公认的方法,对西安旅游大厦七层房产及辅助资产持有的位于西安市碑林区南二环西段27号“西安旅游大厦”(包括1套办公房产及6个地下车位)房地产进行了评估,评估结论根据以上评估工作得出;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格为1,820.16万元(其中:七楼房产,建筑面积1,434.80㎡,每平方米报价12000元,评估价值1721.76万元;地下车库6个,评估价值98.4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账面办公楼	491.42	1,721.76	1,230.34	250.36	
地下车库	62.08	98.40	36.32	58.51	
合计	553.50	1,820.16	1,266.66	228.85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正衡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项目涉及的房地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正衡评报字[2020]第140号),评估结果1,820.16万元,本次交易以不低于资产评估值1,820.16万元挂牌出售。  
四、涉及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资产出售不涉及人员安置以及产生同业竞争的情形。本次资产出售所得款项将留存公司经营自用。  
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为了有效盘活公司闲置存量资产,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公司对原办公场所南二环西段27号西安旅游大厦七层房产及辅助资产以不低于资产评估值1,820.16万元公开挂牌出售。本次交易将有效促进公司主业转型升级,进一步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提升公司整体经营效益。  
六、特别提示  
本次交易存在征集不到受让方之风险;存在因自然灾害或其它不可抗拒事项导致本次转让事项无法执行之风险。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审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董事会决议  
2.上级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复  
3.《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审计报告》  
4.《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资产转让项目涉及的房地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20日

招商中债1-5年进出口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2020年度第四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1月2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招商中债1-5年进出口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招商中债1-5年进出口行
基金代码	006473
基金成立日期	2018年12月1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招商中债1-5年进出口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商中债1-5年进出口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0年11月18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年内为2020年度的第四次分红
下一年度收益分配基准日	招商中债1-5年进出口行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日期	招商中债1-5年进出口行 招商中债1-5年进出口行
截止基准日下各分级基金的资产净值	1,0109
截止基准日下各分级基金的可供分配的利润	8,007,239.91
截止基准日下各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800,724.00
本次下各分级基金的分红方案	0.008

注:根据本基金发行文件规定,本基金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的10%。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应分配金额=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10%。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0年11月24日
除息日	2020年11月24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0年11月25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 reinvest 事项的说明	1)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赎回赎回的基金份额净值自2020年11月24日起,以2020年11月24日的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2) 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自赎回日起,以2020年11月26日的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手续费;2)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收益发放办法  
1) 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0年11月25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2020年11月25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并自2020年11月25日起计算持有天数。2020年11月26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3) 权益登记日之前办理了转出托管尚未办理转出托管转入的投资者,其分红方式一律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所转出的基金份额随转出托管转入确认后与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一并划转。  
3.2提示  
1) 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 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投资者如需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前(即2020年11月23日15:00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个工作日超过交易时间提交的修改分红方式的申请对本次收益分配无效,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方式。  
3.3咨询办法  
1)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  
2)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www.cnfchina.com。  
3)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代销机构的相关网站(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003012 证券简称:东鹏控股 公告编号:2020-012

##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取得不动产权证书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清远纳福福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远纳福”)位于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源潭镇青龙村的部分土地纳入广东省清远市“三旧”改造方案,2019年9月9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出具《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清远纳福陶瓷有限公司“三旧”用地完善土地征收手续的批复》,同意清远市人民政府上报的清远纳福陶瓷“三旧”改造方案;2020年8月27日,清远市清城区人民政府作出了《关于同意协议出让方案的批复》,同意实施清远市清城区源潭镇“三旧”改造项目44180206010GB00052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协议出让方案,清远纳福陶瓷涉三旧改造土地的具体情况及相关证明未取得的风险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2020年11月19日,就上述三旧改造地块,清远纳福取得了由清远市自然资源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本次不动产权证书的取得,确认了清远纳福上述地块的使用权属合法合规,为清远纳福的生产经营提供了必要的保障,有利于清远纳福项目建设项目的顺利推进,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  
一、不动产权证书记载的主要内容  
1.证书编号:D44860356576  
粤(2020)清远市不动产权第0072845号  
2.权利人:清远纳福陶瓷有限公司  
3.共有情况:单独所有  
4.坐落:清远市清城区源潭镇青龙村委会、台前社区、松塘村委会(源潭陶瓷工业园二期)  
5.权利类型: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7.权利性质:出让  
8.用途:工业用地  
9.面积:158,656.56㎡  
10.使用期限:2020年9月23日起至2070年9月22日止  
二、备查文件  
粤(2020)清远市不动产权第0072845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  
特此公告。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002921 证券简称:联诚精密 公告编号:2020-078

##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

股东上海艺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